

**2016 年枝江市国有资产经营中心企业债券
2021 年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
分析报告**

主承销商



二〇二二年六月

一、 本期债券概况

（一）2016年第一期枝江市国有资产经营中心企业债券

- 1、债券名称：2016年第一期枝江市国有资产经营中心企业债券。
- 2、证券简称及代码：银行间简称“16枝江国资债01”，代码：1680004；上交所简称“16枝江01”，代码127373。
- 3、发行人：枝江市国有资产经营中心。
- 4、发行总额：人民币8亿元。
- 5、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15〕2960）文件批准公开发行。
- 6、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
- 7、债券期限和利率：本期债券为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采用提前偿还本金方式，自债券发行后第3年起，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票面年利率为4.78%，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 8、付息日：2017年至2023年每年的1月1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
- 9、兑付日：2019年至2023年每年的1月1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 10、信用级别：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
- 11、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16年1月15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2016年4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二）2016年第二期枝江市国有资产经营中心企业债券

- 1、债券名称：2016年第二期枝江市国有资产经营中心企业债券。
- 2、证券简称及代码：银行间简称“16枝江国资债02”，代码：

1680145；上交所简称“16枝江02”，代码127213。

3、发行人：枝江市国有资产经营中心。

4、发行总额：人民币8亿元。

5、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15〕2960）文件批准公开发行。

6、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

7、债券期限和利率：本期债券为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采用提前偿还本金方式，自债券发行后第3年起，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票面年利率为4.38%，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8、付息日：2017年至2023年每年的3月2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

9、兑付日：2019年至2023年每年的3月2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0、信用级别：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

11、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16年3月31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2016年7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二、发行人的履约情况

（一）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1、2016年第一期枝江市国有资产经营中心企业债券

发行人已按照2016年第一期枝江市国有资产经营中心企业债券（以下简称“16枝江01”）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发行完毕后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申请本期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目前，本期债券已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市，简称为“16枝江国资债01”，

代码为 1680004；同时，本期债券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简称为“16 枝江 01”，代码为 127373。

2、2016 年第二期枝江市国有资产经营中心企业债券

发行人已按照 2016 年第二期枝江市国有资产经营中心企业债券（以下简称“16 枝江 02”）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发行完毕后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申请本期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目前，本期债券已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市，简称为“16 枝江国资债 02”，代码为 1680145；同时，本期债券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简称为“16 枝江 02”，代码为 127213。

（二）本期债券还本付息情况

1、2016 年第一期枝江市国有资产经营中心企业债券

本期债券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每年付息一次，自债券发行后第 3 年起，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 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1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本期债券已于 2021 年 1 月 11 日按期足额支付当期利息及本金，不存在违约情形。

2、2016 年第二期枝江市国有资产经营中心企业债券

本期债券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每年付息一次，自债券发行后第 3 年起，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 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3 月 2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本期债券已于 2021 年 3 月 28 日按期足额支付当期利息及本金，不存在违约情形。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16 年第一期枝江市国有资产经营中心企业债券

16 枝江 01 的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后于 2016 年 1 月 21 日汇入发

行人募集资金账户，本期债券按募集说明书约定，募集资金 8.00 亿元，其中 2.50 亿元用于枝江市城市物流网建设项目，1.50 亿元用于枝江市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4.00 亿元用于枝江市金湖生态农业观光旅游项目。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显示，发行人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履行了相应申请和审批手续。

2、2016年第二期枝江市国有资产经营中心企业债券

16 枝江 02 的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后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汇入发行人募集资金账户，本期债券按募集说明书约定，募集资金 8.00 亿元，其中 2.50 亿元用于枝江市城市物流网建设项目，1.00 亿元用于枝江市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4.50 亿元用于枝江市金湖生态农业观光旅游项目。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显示，发行人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履行了相应申请和审批手续。

（四）信息披露情况

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均按要求完成了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跟踪评级报告、付息公告及其他临时公告的披露工作。

三、发行人的偿债能力分析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发行人 2021 年末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2021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2）第 205175 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均引自上述审计报告）

发行人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变动比例（%）
总资产	2,563,417.10	2,102,364.30	21.93
总负债	1,359,169.08	1,180,285.35	15.16
净资产	1,204,248.02	922,078.95	30.60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72,467.23	900,984.09	30.13
资产负债率（%）	53.02	56.14	-5.56
扣除商誉及无形资产后的资产负债率（%）	65.68	60.28	8.96

流动比率	3.84	4.61	-16.63
速动比率	2.22	2.70	-17.5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773.63	72,287.95	8.97
	2021年度	2020年度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66,898.07	128,626.13	29.75
营业成本	150,610.86	104,107.69	44.67
利润总额	16,103.11	13,794.00	16.74
净利润	12,408.80	11,109.37	11.70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021.32	10,794.58	11.3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38,942.80	29,073.79	33.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09,088.48	-98,046.02	11.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53,125.28	6,400.29	-930.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68,699.44	78,178.15	115.79
应收账款周转率	0.33	1.00	-66.60
存货周转率	0.24	0.20	20.36
EBITDA全部债务比	0.04	0.03	24.40
EBITDA利息倍数	0.87	0.64	36.69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一) 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2021年末，发行人总资产为256.34亿元，较2020年末增长21.93%；总负债为135.92亿元，较2020年末增长15.16%；净资产为120.42亿元，较2020年末增长30.60%。发行人2020年及2021年流动比率分别为4.61和3.84，速动比率分别为2.70和2.22，存货周转率为0.20和0.24。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从2020年末的56.14%降低至2021年末的53.02%，主要是由于资产规模增加。

(二) 发行人盈利能力分析

2020年度和2021年度，发行人营业总收入分别为12.86亿元和16.69亿元，增长29.75%；净利润分别为1.11亿元和1.24亿元，增长11.70%，主要是由于政府补助增加。

(三) 发行人现金流情况

2021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10.91亿元，较2020年度减少1.10亿元，主要是由于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金减少；2021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5.31 亿元，较 2020 年度减少 5.95 亿元，主要是由于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2021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 16.87 亿元，较 2020 年度增加 9.05 亿元，主要是由于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综合来看，公司发展状况良好，履约情况较好，能够按期还本付息，违约可能较低。

本页无正文,为《2016年枝江市国有资产经营中心企业债券2021年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盖章页)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4日

